

# 成都东软学院

## 计算机与软件学院 2025 年转专业实施细则

### 第一条 总则

为全面贯彻落实“就业-招生-培养”联动机制，尊重学生学习兴趣，发挥学生专长，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促进学生全面、健康、个性化发展，规范学生转专业的管理，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 41 号）《成都东软学院学生学籍管理规定》和《成都东软学院在校生转专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计算机与软件学院根据学院的办学条件、师资力量、专业发展规划等，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 第二条 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学院院长、分党委书记担任组长，主管教学运行的副院长担任副组长，各系主任、教授代表为成员，负责转专业各项工作。

组长：宁多彪、沈宏科

副组长：赵荷、秦海玉

成员：黄平、谭飞、仲宝才、贾志东、段恩泽

### 第三条 申请条件

转出条件：参考《成都东软学院在校生转专业管理办法》第 4.2 条。

转入条件：

1. 转专业学生参加的高考科目，需与转入专业招生时所要求高考科目一致；
2. 2024 级理科生可申请降级转入 2025 级任一计算机专业(网络工程/物联网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网络空间安全，不需要另外考试；

3. 同级转专业学生需参加转入专业的专业课课程考试，各专业转入要求的考试科目及成绩要求见下表：

计算机与软件学院转入专业考核信息					
系部	专业	年级	考试科目 1	考试科目 2	转入成绩要求
网络工程系	网络工程	大一	数据结构（C语言）		70
		大二	网络互联技术（一）	面向对象程序设计（C++）	70
物联网工程系	物联网工程	大一	数据结构（C语言）		70
		大二	数据结构（C语言）	模拟电路与数字电路	70
网络空间安全系	网络空间安全	大一	数据结构（C语言）		70
		大二	计算机网络	网络空间安全概论	7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大一	数据结构（C语言）		70
		大二	数据结构（C语言）	模拟电路与数字电路	70

注：表中所列成绩为最低成绩要求，当报考人数多于专业可接收人数时，择优录取。

4. 转专业仅限大一、大二学生，大三及以上年级学生不可转专业；

5. 计算机大类分流专业之间不接受转专业。

#### 第四条 接收转专业及人数

本学院各专业各年级接收转专业学生人数如下：

序号	接收专业名称	接受年级	接收转专业学生人数	备注
1	网络工程	2025 级	不限	降级转
2	物联网工程	2025 级	不限	降级转
3	网络空间安全	2025 级	不限	降级转
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025 级	不限	降级转

5	网络工程	2024 级	10	
6	物联网工程	2024 级	10	
7	网络空间安全	2024 级	10	
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024 级	10	
9	网络工程	2023 级	10	
10	物联网工程	2023 级	10	
11	网络空间安全	2023 级	10	
1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023 级	10	

**第五条 考核方式、考核内容、评价标准（各项指标的权重系数等）及工作流程**

考核方式、考核内容、评价标准参见第三条。

工作流程：学生申请-转出学院资格初审-转入学院考核-学院公示-学校审批-发文公布

**第六条 考核时间、地点**

1. 考核时间：7月7日
2. 考核地点：C2201（如果报名人数过多，增加考场另行通知）。

**第七条 转入管理**

1. 计算机与软件学院负责组织对转入学生相关课程、成绩和学分进行认定和管理，并指导学生的课程修读。

2. 学生转专业后必须按照转入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修满规定的各类学分，达到毕业要求，通过毕业资格审查，方可毕业。

**第八条 附则**

本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系计算机与软件学院转专业工作规范，本细则由计算机与软件学院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028）64888227 赵荷老师

邮箱：zhaoh@nsu.edu.cn

投诉电话：（028）64888188 马俊老师

邮箱: majun@nsu.edu.cn